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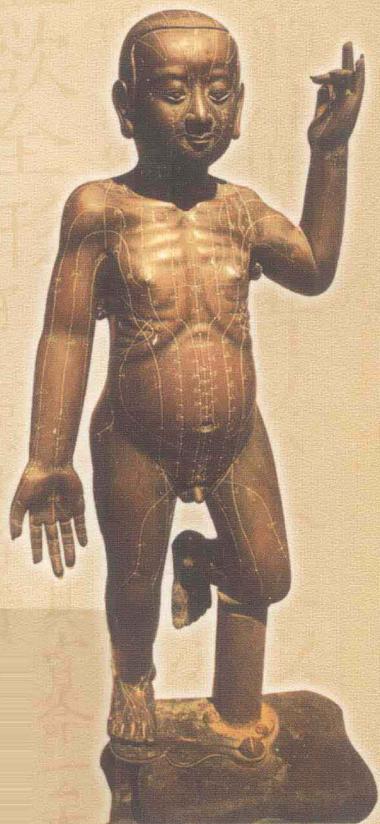
从书主编 ◎ 刘锡诚

中 国 非 物 质 文 藏 典 化

古吴轩出版社

中国医道

王凤兰 主编



【 丛书主编 · 刘锡诚

中

国

非

图

物

文

质

藏

文

典

化

古
吴
轩
出
版
社

遗

产

中国医道

王凤兰 ·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医道 / 王凤兰主编. —苏州：古吴轩出版社，
2009.11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图文藏典丛书 / 刘锡诚主编)
ISBN 978-7-80733-380-7

I . 中… II . 王… III . 中国医药学 IV . R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197340号

策 划：李宁军 许雪根

责任编辑：倪浩文

装帧设计：唐朝

责任校对：张蕾

责任照排：杨月华

书 名：中国医道

丛书主编：刘锡诚

主 编：王凤兰

出版发行：古吴轩出版社

地址：苏州市十梓街458号 邮编：215006
[Http://www.guwuxuancbs.com](http://www.guwuxuancbs.com) E-mail:gxwcb@126.com
电话：0512-65233679 传真：0512-65220750

印 刷：苏州日报印刷中心

开 本：787 × 1092 1/16

印 张：14.25

印 数：00001-10000

版 次：2009年11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733-380-7

定 价：29.80元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图文藏典》

总序

刘锡诚

民间文艺学家、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委员会委员

进入21世纪以来，保护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持文化的多样性和可持续发展，与保护环境、保护生物多样性一样，逐渐成为国际社会同时也成为中国社会普遍关注的热点。

文化是由物质文化和非物质文化两部分构成的。由历史上的文物古迹和现代物质文化创新而构成的物质文化，是读者大众所熟悉的。而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指哪些文化形态呢？2005年12月22日国务院下达的《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通知》（国发〔2005〕42号）作了如下阐明：“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指各种以非物质形态存在的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世代相承的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包括口头传统、传统表演艺术、民俗活动和礼仪与节庆、有关自然界和宇宙的民间传统知识和实践、传统手工艺技能等以及与上述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相关的文化空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2003年10月17日举行第三十二届会议通过了《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中胪列了五项内容：“1.口头传说和表述，包括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媒介的语言；2.表演艺术；3.社会风俗、礼仪、节庆；4.有关自然界和宇宙的知识和实践；5.传统的手工艺技能。”归纳起来，简单地说，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指那些以民众（一定群体）口传心授的方式而代代相传、绵延不绝的文化。在民众中流传、口传心授、代代相传、绵延不绝是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特点。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与以文字为载体的“精英文化”（或曰“主流文

化”，或旧称“上层文化”，或西方文化人类学称的“大传统”）相对举的广大老百姓所传承和流传的文化。

“非物质文化遗产”（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无论对国际还是对我国来说，都是一个新的术语。最早出现在上面提到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这一国际文件中，引进我国只有区区几年的时间。2004年8月28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之前，我国学界和官方一直沿用“民间文化”（或“民族民间文化”）这一本土的术语。其实，“非物质文化遗产”也好，“民间文化”也好，在范围和内涵上大体是一样的，我国之所以要改用“非物质文化遗产”来代替“民间文化”，只是为了与国际对话的需要和方便，即通常所说的“与国际接轨”。顺便要说的是，译名的确定是一件非常严肃、非常重要的事情，因为一个译名一旦确定之后可能影响到实际工作的开展。有学者对“遗产”二字的翻译存有异议，他们指出，英文里的Heritage，可以译为“遗产”，也可以译为“传承”和“传递”，而译为“传承”也许可能更接近原意，因为非物质文化或民间文化是活态的、流动的、变化的，而不是僵死的。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民族文化传统的“基因库”，是民族认同、维系、凝聚、绵延的基本因素。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暴力的或和平的，一个民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断流了、湮没了、消失了，那就意味着这个民族的文化，甚至这个民族本身，或被同化了，或被灭亡了，或被打散了，最终变成了人类的记忆。这样的事情，在中外历史上不乏先例。以我国而论，我们至今还不大清楚大凌河流域的红山文化先民所传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长江流域良渚文化先民所传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岷江流域三星堆先民所传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以及比这些文化晚得多的一些消逝了的民族、族群或邦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什么样子。诸如，显赫一时的齐国文化、越国文化的文物遗存多有发现，而他们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什么样子，都湮没无闻了。又如，被明王朝军队剿灭、驱赶而隐匿和融入边远地区和族群中的僰人，除了在川南的珙县留下的数量有限的岩壁画和悬棺葬外，这个民族（或族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连同这个民族或族群本身一起，消失得

无影无踪了。

我们当今所处的时代，是一个经济全球化、信息化的时代。在我国，现代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的急速步伐，无时无刻不在影响着和改变着人们的生活方式和思维方式，摧毁着代代相传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即使那些地处边远的、封闭的地区和民族，也不例外。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和延续，处在急剧衰微的趋势之中。世界各国处于弱势地位的民族的代表人物，率先呼吁保护自己民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自1972年玻利维亚政府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提出建议制定保护民间创作法案以来，许多国家的政府和学者日益认识到对本民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有效保护的重要性和迫切性。经过三十多年来的酝酿、宣传、研讨、磋商，世界各国政界和学界对世界“文化多样性”、可持续发展理念和民族文化自觉的认识大为提高，特别是世界进入文化引领的时代，美国学者提出的文化是国家“软实力”的概念被广泛接受，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抢救和保护，已经成为21世纪一个世界性的文化潮流。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在我国，不仅是中国国家“软实力”的重要构成因素，也是中华文化复兴、东方文化复兴的不可或缺的方面。

在我国，自“五四”以降，民间文化的保护和调查记录工作，一向是由学术界、文化界的一些人士在做，但由于时局、思潮、人事等方面的原因，时断时续，时起时伏，其调查所得的资料，除了前中央研究院的资料保存在台湾、解放区的一些资料保存在中央音乐学院外，其他大量调查资料尽皆流散无存了。建国以来，由于体制、分工等原因，民间文化的调查与保护，主要是由社会团体、研究机构和高等院校相关系科做的，虽然做了大量艰苦的调查采录工作，但由于各自为战，政治运动频仍，前后领导人缺乏一以贯之的学科理念以及科学管理等原因，所得资料流散严重。真正由政府出面保护民间文化，主要有两次：第一次，是1955至1956年为了民族识别由国家民委组织专家进行的民族调查；第二次，是文化部、国家民委和中国文联有关协会进行的“十大文艺集成志书”的调查编纂工作。这些工作为21世纪在“政府主导”下开展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03年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在中共中央宣传部和国家社会

科学规划办公室的支持下，启动了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特别委托项目“中国民间文化遗产抢救工程”。2004年4月8日文化部、财政部颁发《关于实施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的通知》以及配套文件《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实施方案》，启动了“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同年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我国成为缔约国之后，2005年3月26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强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从此改称“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民众口传心授、世代相传的文化，对其进行保护，可能采取多种方式，但不论采取何种方式，其最终目的，是使其在创造和享受这种文化的老百姓中间得到继续传承和发展延续，至于有些因时代变迁、生存条件改变等原因而不能继续传承和发展的项目，则应收集记录起来编辑成书籍，制成光碟、录像片、录音带等，或以收藏与陈列于博物馆的方式，使其以“第二生命”继续传播。对于至今仍葆有传承生命力，或虽然呈现程度不一的衰微趋势而仍能通过保护措施被激活的项目，建立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将其保护工作纳入国家体制、在国家干预和管理下进行有效保护，无疑是一项重要措施。

在短短的几年间，我国已陆续公布了两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初步建立起国家级、省市级、区县级三级（有的地方是四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认定了国家级和地方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国发〔2006〕18号《通知》公布的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计有五百一十八项；国发〔2008〕19号《通知》公布的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计有五百一十项。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计有一百四十七项。两批三个名录加起来，共计一千一百七十五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将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划分为十个大类：（1）民间文学类，共计八十九项；（2）传统音乐（民间音乐）类，共计一百五十六项；（3）传统舞蹈（民间舞蹈）类，共计一百零九项；（4）传统戏剧类，共计一百七十一项；（5）曲艺类，共计一百一十一项；（6）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杂技与竞技）类，共计五十九项；（7）传统美术（民间美术）类，共计一百一十二项；（8）传统技艺（传

统手工技艺)类,共计二百一十项;(9)传统医药类,共计二十二项;(10)民俗类,共计一百三十六项。“非遗”名录的申报和评审工作,还会继续做下去,以期建立起一套完备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作为“非遗”保护工作的基础。传承人的认定和保护,是“非遗”保护的核心,也得到了相应的重视。2007年、2008年分两批公布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共计有七百七十七名入选名录。这项工作也会继续下去。

温家宝总理用民族“文象”和“文脉”来指称我们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我们正在进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正是在保护和传承我们中华民族的“文脉”——我们民族的根脉,保护和传承我们中华民族的民族精神,保护我们中华民族的“文化基因”。这件事的重要意义,已在上起各级领导和官员、下至普通百姓中有了初步的认识,而这种初步的认识,是提高官员和百姓全民“文化自觉”的起点。谁都晓得,一个没有或缺乏“文化自觉”的民族是多么的可悲!

通过各种方式对以往“不登大雅之堂”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宣传、阐释、解读、弘扬,是落在各级政府、社会团体、文化界、出版界、媒体人、学术界肩上的时代重任。以编纂出版适合于各种不同文化背景的读者的“非遗”书籍,不啻是对其进行保护的有效方式之一,而且也是对中华文化进行积累的有效工作。古吴轩出版社策划的《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图文藏典》,其宗旨就是以第一批国家级名录和分类为依据,“选取最具代表性和表现力的项目作图文展开,全景式地反映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古往今来之概貌”。希望这套丛书尽可能熔知识性、学术性、可读性、欣赏性于一炉,既满足当代读者了解“非遗”的阅读需求,又经得起时间的检验,把21世纪之初流传于中国老百姓中间的“非遗”的概貌传达给后世。这就是我们编纂这套丛书的初衷。要向读者说明的是,本丛书的写作,是以第一批国家级名录所载项目为依据的,而申报评审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是一个递进的、积累的过程,而不是一蹴而就、一次完成的,第一批国家名录中所载项目,是在各地各单位申报的基础上评审认定的,而不是由专家在全面权衡的基础上提名而认定的,故而与相关学科的构架相较,则显然留下了若干空白(第二批名录的公布,已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了一些

补充和完善），这些项目的空白在本丛书中也就只好暂付阙如，或稍作提及而不作展开。

经过一年多的组稿、撰著、选图、编辑，这套由十部书稿组成的“图文藏典”，就要付梓了，在此，向各位作者朋友表示谢意，希望得到专家和读者热诚的指教和批评。

2009年3月1日于北京

序

柳长华

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所长
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委员会委员

医之为道，乃中华民族所特有。“道”不是科学技术，而是思想智慧。然而医学在进入20世纪以后愈来愈被技术异化了，医疗行为被各种各样的“技术标准”约束着，中医亦被裹挟其中；医学的人文关怀逐渐被淡化，医生与患者变成了商品关系，中医因此深受其害，医道之不讲久矣。

医道是中华民族认识生命与疾病的一种智慧。《素问·著至教论》：“黄帝坐明堂，召雷公而问之曰：‘子知医之道乎？’雷公对曰：‘诵而颇能解，解而未能别，别而未能明，明而未能彰……’帝曰：‘……此皆阴阳表里，上下雌雄相输应也。而道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知人事，可以长久，以教众庶，亦不疑殆。’”可见医道乃是“究天人之际”的大智慧、大学问。医道与医术相辅相成，道无术不行，术无道不久。可惜近世以来，众人舍本而事末，医道之不讲久矣。

2005年，余受命于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投身中医申报世界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工作。其缘起则为此前曾涉足中医药传统知识的知识产权保护问题，深感中医的生存发展需要保护，却并非现行知识产权制度所能承载。其间战战兢兢，如履薄冰，因深知事关国家民族重大利益，亦时势所必然，故不得不殚精竭虑，勉力为之。非物质文化遗产是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2003年通过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所确立的法律概念。公约指出“全球化和社会变革进程为各群体之间展开新的对话创造

条件，但也不能容忍使非物质文化遗产面临损坏、消失和破坏的严重威胁”，并由此提出“保护、尊重、提高意识、开展国际合作及提供国际援助”的宗旨。我国亦提出“保护为主，抢救第一，继承发展，合理利用”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方针。中医虽不仅仅是“文化”，但文化实为中医之命脉，亦即医道之根本，言中医之保护，正应着眼于这一根本。

章学诚先生尝谓：“所谓学者，果何物哉？学于道也。道混沌而难分，故须义理以析之；道恍惚而难凭，故须名数以质之；道隐晦而难宣，故须文辞以达之，三者不可有偏废也。”王凤兰博士《中国医道》一书，其意在表彰古圣先贤之道，其事则亦缘于中医非物质文化遗产申报与保护工作。书中各论，原本国家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虽不能尽医道之全部，然中医“对生命与疾病的认知”一项，乃医道之纲领；其余所论，亦究事之所以然而明道者也。

王凤兰博士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中曾作出突出贡献，获得国家表彰。稿成之际，嘱余作序，因不揣谫陋，略述片语，是为序。

2008年仲春

目 录

总序	刘锡诚
序	柳长华
绪论 中国医道,仁心仁术	1
第一节 源远流长	3
第二节 道术相依	14
第三节 医乃仁术	23
第一章 中医生命与疾病认知方法	28
第一节 对于生命的独特认识	28
第二节 对于健康与疾病的认识	60
第三节 流 派	69
第二章 中医诊法	79
第一节 概 说	79
第二节 历 史	81
第三节 奥 妙	85
第四节 四 诊	87
第三章 中药炮制	99
第一节 概 说	99
第二节 药物的产生与炮制的起源	101
第三节 原 理	106
第四节 方 法	112

第五节 流 派 118

第四章 中医制剂 121

第一节 历 史	121
第二节 与方的关系	125
第三节 起源与传承	128
第四节 剂型与疗效	131
第五节 方剂配伍	141

第五章 中医针灸 144

第一节 历 史	144
第二节 经络腧穴	149
第三节 治 病	157
第四节 择时与取穴	160

第六章 正骨疗法 166

第一节 概 说	167
第二节 历 史	168
第三节 医 家	172
第四节 发 展	174
第五节 手 法	177

第七章 藏 医 182

第一节 历 史	182
第二节 理论体系	189
第三节 藏医与宗教	200
第四节 擅治的病症	202

后 记 207

附 录

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传统医药	211
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传统医药	211
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传统医药	212

绪论 中国医道，仁心仁术

“道可道，非常道。”“道”不可言，既不可言，何以明之？清代章学诚先生曾言：“即器以明道。”“中国医道”试图借助于中医在漫长的几千年发展过程中所产生的种种理论和技术以探析“中医之道”的内涵和实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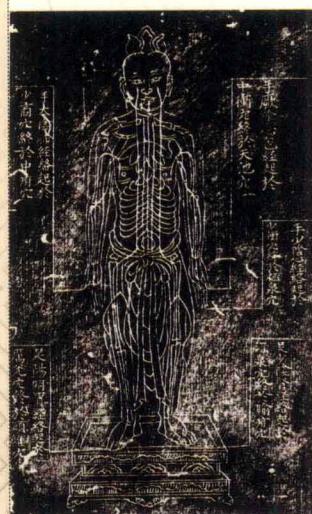
中医认为，人生于天地之间，其生命活动与自然界息息相通，人体生命的健康、协调以及疾病与自然密切相关；同时，人体自身也是一个小的天地，人体各部分是一个统一协调的整体，故而有“天人合一”、“人与天地合参”的说法，构成了对生命认识的“整体观念”。

中医还采用“比类取象”的方法认识事物，在事物的现象层面认识并寻找规律。对生命现象的认识是通过“藏象”的概念来解释和把握生命活动的规律的。“藏象”是中医对生命现象的一个重要认识，其内容主要包括五脏、六腑、奇恒之腑、经络、腧穴、精、气、津、液、血、脉等。

中医还在于运用阴阳对立统一的观念来阐释生命活动的协调平衡，提出“阴平阳秘，精神乃治”。阴阳平衡是维持和保证人体生命活动的基础，阴阳失调则导致疾病的发生，治疗疾病以协调阴阳的平衡为主旨。同时，运用



章学诚像



经络图



《得医图》壁画

五行理论阐述人体各部分之间、人与自然之间的联系，并以此来论述疾病发生发展的机理。

中医以尊重生命为基础。其对生命与疾病的认知建立在和谐自然的中国传统文化理念之上，其高明之处在于认识生命以尊重生命为基础，从不将生命体置于一个脱离自然和感情的孤立个体加以认识。因而形成了独具特色的病因学、诊断学和治疗学理念，更符合人性，具有极高的价值，洋溢着浓厚的感情色彩与和谐气氛。

中医主张生命“养”重于“治”。因此，两千多年以前即倡导的养生学思想，至今仍有重要的指导意义。英国著名学者李约瑟曾说：在世界文化当中，唯独中国人的养生学是其他民族所没有的。养生学思想中蕴涵着中医治未病的天才思想。中医所主张的治未病，使医学的主要任务和目的发生了质的变化。治未病，可以及时预防疾病并采取措施，使身体强健；一旦发生疾病，根据疾病传变规律，

采取积极措施阻止疾病的进一步发展。

中国医道，以精、气、神诠释生命与疾病的整个过程，以阴阳五行为认识人体和生命的基本方法，形成了系统的生命观、疾病观和治疗观念。这种认识蕴涵着东方人的思维观念和智慧，从而有别于其他传统医学，是自古以来指导中国人身心健康的重要保障体系，是人类认识生命与疾病的另一双慧眼。

第一节 源远流长

一、起源

汉民族以黄河和长江两大流域为中心而居，气候属内陆型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和，平原广袤，土壤肥沃，河流纵横，诞生了以农耕为主的华夏民族。这个民族在认识自然、认识生命与防治疾病的活动中创造、传承、应用、发展了有别于其他地域和民族的生命疾病知识，这些知识带有本民族的情感和特色，有着强烈的地域性、民族性和传承性特征。

传说中，中医起源于距今约五千年前的伏羲、神农、黄帝时期，伏羲、神农和黄帝是创造中华文明的先驱和代表，也是中医的创造者。

伏羲氏代表砭石、针灸的起源，炎帝神农氏代表药物知识的产生，黄帝轩辕氏是生命与疾病知识的创造者。《淮南子》记载早期农耕文化的引领者炎帝神农氏曾“尝百草……当是之时，一日而遇七十毒”，药物学由此起步；融合了游牧和农耕生产方式的黄帝轩辕氏，相传与岐伯等六人“相互讨论，发明至理”，使得中医关于生命与疾病知识粗具雏形；商代大臣伊尹善于烹调，中医汤液知识由此



清代象牙伏羲像



清代象牙神农像



黄帝陵



清代象牙黄帝像

诞生；春秋时期扁鹊秦越人精通脉法，以至“至今天下言脉者，由扁鹊也”，脉学知识从此形成了基本的系统。中国商代的彭祖注重导引养生，相传寿数达数百岁，而春秋战国时期的老子和庄子则将中医的养生文化推向了理论的高度；在中国东汉后期，张仲景综合医经和经方两家，“著《伤寒杂病论》十六卷”，建立了中医的辨证论治知识体系。至此，中医形成了大致完备的理论与临床医学体系。

二、历史的轨迹

(一) 夏商周时期(前2070—前771)——中医知识的萌芽和初创时期

夏、商、周是中国历史上有文物和文献可考的三个朝代。当时的医学与巫关系密切，医学知识和技术一般掌握在巫师的手中，殷墟出土的甲骨卜辞中有许多有关疾病的记载，其中记述了“贞人”为患病者占卜的情况。《山海经·大荒西经》记载当时有巫咸、巫即、巫盼、巫彭、巫